

##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考核体系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在保障股东利益、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制定了2024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具体方案如下：

### 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2024年度任期内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### 二、适用期限

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。

### 三、薪酬标准

#### （一）董事薪酬（津贴）

1、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（津贴）标准为6万元整（含税）/年，年底一次性发放。

2、公司非独立董事：（1）在本公司担任专职工作的董事，根据其在本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并按照公司相关的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，不再领取董事津贴；（2）不在公司担任专职工作的董事耿学锋先生，按照本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的薪酬（津贴）标准领取薪酬，年底一次性发放；董事贾琦先生不领取薪酬，亦不领取津贴。

#### （二）监事薪酬（津贴）

1、在公司担任专职工作的监事，根据其在本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并按公司

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，不再领取津贴。

2、不在公司担任专职工作的监事，2024 年度薪酬（津贴）标准为 3 万元整（含税）/年，年底一次性发放。

### （三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

1、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薪酬，岗位薪酬由基本薪资、绩效奖金两部分组成，具体根据公司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》确定。

2、基本薪酬：按月发放；绩效奖金：年度考核年度发放，年度末根据全年度公司业绩及部门绩效完成情况，做年度评估后发放。

（四）上述人员薪酬（津贴）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（五）上述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、解聘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（六）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执行，公司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执行。

## 四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因全体董事为利益相关者，需回避表决，故将《关于确认 2023 年度董事薪酬金额及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以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金额及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李科、黄宇凯、吕思遥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监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因全体监事为利益相关者，需回避表决，故将《关于确认 2023 年度监事薪酬金额及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